

# 國立屏東大學圖書館少兒圖書區使用要點

民國103年9月30日本館103學年度第2次館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本校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充分發揮少兒圖書區（以下簡稱本區）使用功能，特訂定本要點
- 二、本館少兒圖書特色館藏專區，典藏經典少兒圖書，並設置教學演示平台作為教學、學習或辦理學術性活動之用，其使用方式悉依本要點辦理。
- 三、本區圖書使用方式：  
不外借，提供校內外讀者館內閱覽、研究。
- 四、本區教學演示平台使用方式：
  - （一）僅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生（不含附設實驗國小學生）申請借用。
  - （二）每次使用人數應在三人以上（含）。
  - （三）須先至本館網頁「圖書館場地預約系統」辦理預約，每次預約限兩節課。使用時請持服務證或學生證至本館流通服務台辦理借用「教學演示平台使用牌」，並將使用牌置於該平台之公告欄中。
  - （四）本區備有投影機及螢幕等視聽設備，使用時可向本館流通服務台辦理借用投影機遙控器。
  - （五）借用本區「教學演示平台使用牌」逾期未還，比照數位多媒體區使用要點第四點之相關規定，每逾一小時繳交逾期處理費新臺幣十元（不足一小時以一小時計）。預約後未準時借用，當節課逾時二十分鐘後即取消預約資格，將原預約時段開放供其他人使用。
  - （六）使用完畢後，請關閉視聽設備電源。
  - （七）本館於必要時得隨時通知借用人，暫停使用。
- 五、該區因設置教學演示平台作為教學、學習或辦理學術性活動之用，若當天該平台有教職員工生申請使用，請讀者於該段時間離開平台，以利活動之進行。
- 六、本區為開放式空間，讀者可自由交談，但請勿嘻笑喧嘩。
- 七、本區各項陳設，非經本館同意，不得隨意更動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本館館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：圖書館典閱組